

銘傳大學105學年度第2學期就學貸款公告

(適用於復學生)

一、申請時間：106年2月13日至106年2月14日

二、申請方式：

- (一) 至學生資訊系統→繳費/領款→**列印不可貸款項目繳費單**。
- (二) 登錄富邦銀行網頁(就學貸款專區)填寫申請資料。
- (三) 至台北富邦銀行辦理申貸手續，同時繳納不可貸項目費用。
- (四) 完成後將「學雜費單學生收執聯影本」、「撥款通知書正本」及「不可貸項目繳費單收執聯影本」各1份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承辦單位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各項資料繳回承辦單位期限：106年2月24止，**加貸書籍費、校外住宿費及生活費(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)同學，務必請準時交件，以免影響加貸退費撥款時程。**
- (二) 請於106年2月14日前台北富邦銀行完成申貸手續，逾期未辦理者視同放棄。
- (三) 台北、金門校區承辦單位：生輔組王克琦(分機2236)
桃園校區承辦單位：學務組陳昭蓉(分機3112)
- (四) 106年1月21日至2月5日為全校教職員共同休假日。

為免影響您個人及其他同學權益，請於期限內儘速完成申貸手續。